

证券代码：301355

证券简称：南王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5

福建南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南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33,954,595.72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35,251,557.32 元。合并报表中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343,136,272.48 元，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325,641,367.22 元。

根据公司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公司目前所处的发展阶段及未来发展规划，董事会提议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95,097,928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0 元（含税），共计派发 48,774,482.00 元现金红利（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实施该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将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

本次利润分配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

利润分配政策、股东长期回报规划，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盈利状况、公司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方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

三、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利润分配的规定，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提交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福建南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福建南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福建南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南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9 日